简析城濮之战胜败之因

作者：王新宇 学号：1600016239 学院：法学院

以孟子“天时，地利，人和”的战争胜败观来分析城濮之战，“天时、地利”影响甚微，而“人和”则是晋军胜利、楚军失败的决定性因素。

“人和”首先体现在内部和谐。

晋军一方，晋文公早期流亡生活为其积累了丰富的政治经验，使他在战争时态度谨慎，体察军心，精心谋划，就连楚成王都说：“无从晋师！”。晋军一派众多艺高德馨德贤臣良将，如先轸、狐偃等。他们不仅具有极高德谋略智慧和军事素养，而且忠心耿耿，恪尽职守德同时能够互相配合，紧紧团结在晋文公德周围。仅仅君王与主将“和”是不够的，要想取得战争胜利，必须与普通兵士“和”，在这一点上晋文公做的很好。他长于收揽人心，采取子犯“入务利民”的建议，使民能为己所用。这一良策的作用在城濮之战中得到很好的体现，连役卒舆人都主动为晋文公献谋出策。

对比晋国，楚国阵营内部体现出了严重的不和谐。首先是楚成王，作为一国君主他不仅不能英明决断，反而首鼠两端。对于子玉的出兵，他是不满并且反对的？？？，但却没有坚决制止，而是对战争胜利抱着侥幸的心态。谋臣子玉刚愎自用，骄傲自大，行军之前就夸下海口：“今日必无晋矣”；视战争为儿戏，不顾民心与国情，只为消“谗慝之口”就一意孤行挑起战争，不仅不得民心，而且让楚国首先失了道义。

对外邦交也是“人和”的一个重要方面。

晋国施巧计使得曹、卫、齐、秦都背弃楚国，称为己方的有利外援。对于曹、卫，晋文公采取？？的妙计，围曹救宋，拘宛春，复曹、卫，使曹、卫“告绝于楚”，以瓦解楚军的联盟。对于齐、秦，晋国：巧施“喜赂怒顽”之计，利用楚国与齐、秦之间的利害矛盾，争取齐、秦的联盟。晋国对外邦交的高明之处在于对针对不同国家的特点因国制策，采取不同的策略，晓以利害关系。不仅瓦解了楚国同盟，解决后顾之忧，给自己拉来有利的外援。更重要的是，众多国家的支持也使舆论更容易偏向晋国一方。

楚国在晋国的计谋之下失去众多有利盟友，战争时匆匆拉来陈、蔡等国，临时构成的军队实为乌合之众，在晋国的强大攻势下很快溃不成军。楚国对外邦交靠的是“威”，楚国为夷国，处于被周王室和中原诸侯排斥的地位，尽管宋、曹、卫等小国在其强权下屈服，但一遇晋国与之相争，便迅速向晋国靠拢，楚国也因此陷入众叛亲离的被动局面。而晋国邦交靠的是“利”，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，战争时分，利益是最牢固的同盟纽带。

“人和”还体现在交战双方与第三方之间的和谐，即不参战者的舆论导向。这取决于战争双方谁占了“义理”。

文公长于争取与国。他打着“报施救患”的旗号伐楚，一方面赢得周王室和诸侯国的好感和信任。更兼子犯在战场上提出“曲直论”，退避三舍，以报楚国，信守承诺；以君辟臣，君退臣犯。使曲在楚，抢占了道义的制高点。相反，楚国却给人留下了刚而无礼的不良印象。

除了“人和”，战术使用也是决定晋胜楚败的关键因素。

城濮之战初期，晋军其实处于不利地位，兵力弱于楚国。晋文公选择退避三舍，不仅信守承诺，而且避其锋芒，同时利用了子玉骄纵轻敌的特点，使楚军懈怠，诱敌深入，将敌人引诱到适合己方作战的战场。正面与楚军交锋的同时，晋文公也逐步瓦解楚国的盟友，从曹、卫到齐、秦各个击破。多方协调作战，获得最终胜利。

而楚国在这场战役中冒敌轻进，未能察觉晋国的计谋，对双方实力缺乏清醒认知，最终失败。